附件1

2018年度各乡镇（街道）安全生产目标责任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重  点  工  作  重  点  工  作 | 1.按照《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》和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进一步明确领导班子成员的安全生产责任,落实属地管理责任。落实“三个必须”和“谁主管谁负责”的要求，厘清安全生产综合监管与专项监管、行业监管的关系,明确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工作职责。  2.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。6月底前制定出台改革发展实施办法，明确重点任务及分工，并及时报送重点任务进展情况。统筹加强安全监管力量，充实乡镇（街道）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，进一步理顺工业园区安全监管体制，明确负责安全生产监管的机构，配备必要的监管人员。  3.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,加强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，建立联合惩戒和联合激励机制。  4.全面排查治理风险隐患,加快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。认真部署开展非煤矿山安全风险管控试点推广，切实加强6项重大风险防控措施落实。扎实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三年行动，健全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体制机制，推进危险物品监管一体化改革和监管信息平台项目建设。深化道路交通综合整治，全面完成省、市、县为民办实事事故多发易发危险路段整治和“三年提升工程”2018年工作目标任务，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同比有所下降。  5.完善煤矿安全监管体制，落实煤矿安全属地监管责任（含省属煤矿），抓好水害、火灾、人车、顶板、气体中毒等事故防范。贯彻落实《煤矿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规定》，切实加强煤矿职业病防治，明确煤矿职业卫生监管部门，落实煤矿职业卫生监管责任。认真组织实施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，引导鼓励规模小、整改无望等煤矿关闭退出，稳妥组织煤矿淘汰关闭。  6.切实加强职业健康监督管理工作，按照“管安全生产必须管职业健康”要求，推动落实矿山、危险化学品、建筑施工、民爆、铁路等行业领域的职业健康监管职责，建立健全用人单位职业健康工作责任体系，将职业病防治纳入政府民生工程，加强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、职业病诊断鉴定机构和体检机构建设。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职业健康体检率达到70%以上，涉及职业病危害重点岗位的劳动者的职业健康体检率达到90%以上。  7.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执法专项行动和安全生产大检查，将职业健康纳入年度监督检查计划，提高非事故行政执法案件比例，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规行为。健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经费保障机制，推动纳入各级财政预算。  8.夯实安全生产基层基础,推动高危行业强制实施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。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制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工作,修订完善各类应急救援预案,在高危行业推广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处置“一图一卡一册”。推动“机械化换人,自动化减人”工作,淘汰落后设施设备。继续推进非煤矿山应急救援骨干队伍建设，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管理，组织开展应急演练，不断提升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。  9.加强南三龙铁路等重点建设项目施工安全管理，积极推进铁路平交道口改立交整治工作，加强监护道口管理。  10.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同比有所下降，不发生较大及以上事故。  11.认真做好各项迎检工作，在年度考评中按承担任务情况给予加分奖励。抓好创先争优工作，获得市级及以上安办认可或推广转发的，在年度考评中给予加分奖励。 |
| 个  性  化  指  标 | 综合运用2018年道路交通、消防安全等工作考评结果。 |